

# 新疆巴州且末县自然资源局

且自然资开垦审发[2022]3

## 关于对《且末县昆驰商贸有限公司新疆且末县库拉木勒克乡建筑用砂1号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保护修复方案》审查意见的批复

且末县自然资源局于2022年11月11日组织有关专家对《且末县昆驰商贸有限公司新疆且末县库拉木勒克乡建筑用砂1号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保护修复方案》进行了审查，形成了审查意见。经审查同意对该报告的审查意见。

《且末县昆驰商贸有限公司新疆且末县库拉木勒克乡建筑用砂1号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保护修复方案》审查意见的结论可以作为矿山企业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的实施依据，聘请的评审专家符合相应资格要求。

附件：《且末县昆驰商贸有限公司新疆且末县库拉木勒克乡建筑用砂1号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保护修复方案》的审查意见

且末县自然资源局  
2022年11月13日

且末县自然资源局

2022年11月13日印

# 《且末县昆驰商贸有限公司新疆且末县库拉木勒克乡建筑用砂1号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保护修复方案》专家审查意见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天瑞博源矿业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张小琴

项目负责人：杨媚

编写人员：杨媚、周永刚、马晓飞、马双

提交单位：且末县昆驰商贸有限公司

提交时间：2022年11月

主审专家：张书林

评审专家：张书林、王勇、张飞

评审会议日期：2022年11月11日

# 《且末县昆驰商贸有限公司新疆且末县库拉木勒克乡建筑用砂1号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保护修复方案》专家审查意见

## 一、项目概况

《且末县昆驰商贸有限公司新疆且末县库拉木勒克乡建筑用砂1号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保护修复方案》（以下简称《方案》）由且末县昆驰商贸有限公司委托乌鲁木齐天瑞博源矿业有限公司编制完成。

新疆且末县昆驰商贸有限公司新疆且末县库拉木勒克乡建筑用砂1号矿位于且末县160°方向、直距36km处，行政区划隶属且末县管辖。

矿区中心地理坐标（CGCS2000）：北纬37°48'28"，东经85°39'56"。

从且末县城出发沿591专线向南行驶约38千米到达矿区，交通极为便利。

新疆且末县新疆且末县库拉木勒克乡建筑用砂1号矿拟设计生产规模为6万立方米/年，开采方式为露天开采，矿区范围由4个拐点圈定，矿区面积0.0673平方千米，开采标高为1655至1645米，矿山设计服务年限3.13年（3年2个月）。

矿区范围拐点坐标表

拐点	CGCS2000坐标系			
	X	Y	经度	纬度
1	4186978.67	29382286.69	85°39'47.92"	37°48'27.17"
2	4187015.18	29382495.71	85°39'56.44"	37°48'28.45"
3	4186719.91	29382574.03	85°39'59.82"	37°48'18.91"

4	4186679.95	29382347.54	85°39'50.58"	37°48'17.51"
注：坐标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3度带。				

且末县昆驰商贸有限公司新疆且末县库拉木勒克乡建筑用砂1号矿矿区范围面积0.0637平方千米，依据且末县自然资源局出具的《矿区土地利用现状、规划及权属证明》，结合《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试行）》（自然资源部2020年11月），矿区土地类型为其他土地的裸岩石砾地，土地权属为国有土地，行政隶属且末县管辖。

本次调查工作完成野外地质调查点8个，拍摄照片50张（编辑8张）、调查总面积0.16平方千米，查明了调查区的地质环境条件、地质灾害现状以及土地损毁现状等情况。

## 二、提交审查的成果资料

（一）《方案》正文。

（二）附图：

### 1.矿产资源开发利用附图

- （1）总平面布置图；
- （2）最终开采境界图；
- （3）最终境界剖面图；
- （4）采矿方法图；
- （5）工艺流程图。

### （二）地质报告相关附图

- （1）新疆且末县库拉木勒克乡建筑用砂1号矿地形地质及拟设矿区范围图；

- (2)新疆且末县库拉木勒克乡建筑用砂1号矿资源储量估算图
- ;
- (3)新疆且末县库拉木勒克乡建筑用砂1号矿勘查线地质剖面图。

### (三) 生态保护修复方案附图

- (1) 矿山地质环境问题现状图;
- (2) 矿区土地利用现状图;
- (3) 矿山地质环境问题预测图;
- (4) 土地损毁预测图;
- (5) 土地复垦规划图;
- (6) 地质环境治理工程部署图。

### (三) 附件一册。

## 三、主要成绩与优点

### (一)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

矿山设计采用缓倾斜一次全厚露天采矿方法,采矿回采率95%,设计矿山建设规模为年开采建筑用砂石料原矿6万立方米,服务年限约3.13年,矿山产品方案为建筑用砂(0.16-5mm),建筑用卵石(5-20mm),建筑用卵石(20-31.5mm),设计采用公路开拓汽车运输方案,开发利用方案依据的地质资料可靠,设计采用的开采方式、开拓运输方案、采矿工艺符合矿山实际,合理可行。矿山建成后有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 (二) 地质环境治理和土地复垦

现状条件下评估区内崩塌、滑坡、泥石流、地面塌陷、地面沉降、地裂缝和不稳定斜坡等地质灾害不发育，危害程度小，危险性小；对矿山地质环境的影响程度“较轻”；对含水层破坏程度“较轻”；对地形地貌景观的影响为较轻；现状评估矿山开采对水土环境的影响程度为“较轻”，对大气污染的影响程度“较轻”。

根据对工程建设中、建设后可能引发或加剧的地质灾害危险性预测评估结论，预测露天采场边坡较易引发不稳定斜坡地质灾害，发育程度中等，危害程度中等，危险性中等。地表矿建设施及评估区其余地段地质灾害不发育，危害程度小，危险性小

预测评估矿山开采对地下含水层的影响程度“较轻”；预测评估规划露天采场对地形地貌景观的影响为“严重”，规划废石堆放场、规划矿山道路、规划工业广场、规划办公生活区对地形地貌景观的影响为“较严重”，除上述区域以外的其他区域对地形地貌景观的影响为“较轻”；预测评估矿山开采对水土环境的影响程度为“较轻”，对大气污染的影响程度“较轻”。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分区划分为矿山地质环境次重点防治区（（I））、次重点防治区（II）、一般防治区（III），分区总面积16公顷，其中：重点防治区（I）为规划露天采场，面积6.73公顷；次重点防治区（II）为规划工业场地、规划废石堆放场、规划办公生活区、规划矿山道路，面积1.25公顷；一般防治区（II）为评估区其他区域，面积8.02公顷。

本方案土地复垦区面积为7.98公顷，复垦责任范围为7.98公顷

矿山土地复垦共划分为规划露天采场、规划工业场地、规划废石堆放场、规划办公生活区、规划矿山道路5个复垦单元，完成土地复垦面积7.98公顷，土地复垦方向为裸岩石砾地。本方案复垦率为100%。

分别针对不稳定斜坡地质灾害和地形地貌景观采取相对应的保护与防治措施：对不稳定斜坡灾害采取设置围栏、警示牌、贴坡回填及清理危岩等治理措施，对采场进行贴坡回填等复垦措施；建立矿山地质环境监测系统，开展地质灾害、地形地貌景观以及土地复垦监测。

#### **四、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1、矿山今后在生产过程中应严格按开发利用方案进行开采，控制好台阶高度和边坡角，加强边坡台阶管理，加强巡视、监测，预防、减少和避免地质灾害的发生。

2、加强矿区环境保护工作，最大限度地保护当地生态环境。尽可能实行边开采边治理，以减轻水土流失，改善生态环境。

3、在矿山开发中如出现方案中没有提到的问题或今后矿山生产中形成的新的地质环境问题和矿山地质灾害，应及时进行专项调查，及时采取措施将地质灾害的损失降低到最小。

4、本方案是在收集资料和现场调查的基础上编制而成，不替代矿山开采设计和相关工程勘查、治理设计，只作为国土部门矿山资源管理的依据，方案进入实施阶段时，应进行实地勘测，开展详细设计方案编制工作。

#### **五、审查结论**

报告章节安排基本合理，内容基本齐全，基本符合新自然资规〔2021〕3号文《关于进一步推进和完善矿产资源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及原国土资源部国土资规〔2016〕21号文、新国土资规〔2018〕1号文的相关要求。报告分析论证有据，结论正确，措施可行，可作为该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保护修复的依据，同意审查通过。

评审专家组组长：

张书林

2022年11月13日

附件：《且末县昆驰商贸有限公司新疆且末县库拉木勒克乡建筑用砂1号  
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保护修复方案》评审专家组名单

评审专家组成员名单

姓名	专家组成员	专业	技术职称
张书林	主审专家	采矿工程	高级工程师
王睿	评审专家	地质环境	高级工程师
张飞	评审专家	土地复垦	高级工程师